

臺北市111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石牌國小

098-2-098-002 陳0儒	098-2-098-032 康0睿	098-2-098-047 甘0霖
098-2-098-055 夏0諾	098-2-098-058 林0琳	098-2-098-061 黃0恩
098-2-098-065 林0辰	098-2-098-066 金0達	098-2-098-070 林0甯
098-2-098-074 黃0恩	098-2-098-096 簡0辰	098-2-098-100 莊0豫
098-2-098-104 張0瑜	098-2-098-105 黃0勛	098-2-098-128 潘0綸
098-2-098-129 曾0在	098-2-108-012 陳0利	098-2-108-016 何0羽
098-2-109-006 胡0晨		

-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校本資優方案或區域衛星資優方案）之學生，須於111年5月20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7、附件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111年7月4日（星期一）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